

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0193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,268,236,385.37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93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总股本 4,642,604,274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9,602,262.49 元（含税），占当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.12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目前经营稳定，此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同意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计划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经营现金流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 年 5 月 30 日